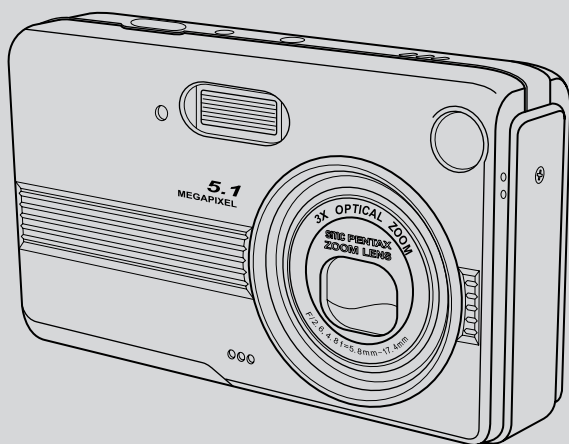




## 使用手冊



## 前言

---

感謝您購買這台先進的數位相機與 MP3 播放器。確定詳讀本手冊，然後將本手冊放在安全的地方供將來參考時使用。

## 關於本手冊

本公司將盡力確保本手冊的內容正確並維持最新的內容。但並不保證內容的正確性，而且製造商有權不事先通知即可變更內容。

## 版權

© 版權所有 2005。

保留所有權利。若未事先獲得製造商的書面同意，不得以電子、機械、磁性、光學、化學、人工等任何其他形式或方式將本出版品複製、傳送、改寫、儲存在檢索系統中或轉換至任何語言或電腦語言。

## 安全性

- 不可嘗試重新充電非充電式電池。
- 在本產品中使用 AA 電池時，確定將它們放入正確的位置。裝入電池的方向顛倒可能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並造成起火。
- 不可在多灰塵、骯髒或多沙的區域中使用或放置本產品，因為這樣做會損壞本產品的元件。
- 不可將本產品存放在高溫的區域中。高溫會縮短電子裝置的使用壽命、損壞電池和使某些塑膠部位彎曲或融化。
- 不可將本產品存放在低溫的區域中。產品溫度上升至它的正常溫度時，相機內部會形成損壞電路的凝結水。
- 不可打開外殼。
- 不可摔落或撞擊本產品。粗率的處理會損壞內部元件。
- 不可使用刺激性化學物質、清潔溶劑或清潔劑清潔本產品。請用微溼的軟布擦拭本產品。
- 如果本產品或本產品的任何配件功能故障，請將它們送到離您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如有需要，專業的技術人員將協助安排維修產品的時間。

# 目錄

## 前言

|             |    |
|-------------|----|
| 關於本手冊 ..... | i  |
| 版權 .....    | i  |
| 安全性 .....   | ii |

## 相機的介紹

|            |   |
|------------|---|
| 系統需求 ..... | 1 |
| 特點 .....   | 1 |
| 拆開包裝 ..... | 2 |
| 關於相機 ..... | 3 |
| 前視圖 .....  | 3 |
| 後視圖 .....  | 4 |
| 頂視圖 .....  | 4 |

## 開始使用

|               |    |
|---------------|----|
| 裝入電池 .....    | 5  |
| 插入 SD 卡 ..... | 6  |
| 第一次開啓電源 ..... | 7  |
| 開始使用之前 .....  | 8  |
| 設定日期和時間 ..... | 8  |
| 設定日期類型 .....  | 9  |
| 設定提示音功能 ..... | 10 |
| 設定語言 .....    | 11 |
| 變更模式 .....    | 12 |
| 拍攝第一張照片 ..... | 13 |
| 拍攝第一段視訊 ..... | 13 |
| 連接 .....      | 14 |
| 連接至電視 .....   | 14 |

|                    |    |
|--------------------|----|
| 連接至電腦 .....        | 15 |
| 連接耳機 .....         | 15 |
| <b>使用相機</b>        |    |
| 使用相機按鈕 .....       | 16 |
| 使用相機液晶螢幕 .....     | 18 |
| 變更液晶螢幕圖示顯示。 .....  | 18 |
| 關於指示器 .....        | 19 |
| 照片模式 .....         | 20 |
| 照片模式圖示 .....       | 20 |
| 設定閃光燈 .....        | 22 |
| 使用特寫功能 .....       | 23 |
| 使用變焦功能 .....       | 24 |
| 拍攝模式與自拍定時器功能 ..... | 24 |
| 攝影與錄音模式 .....      | 25 |
| 攝影模式圖示 .....       | 26 |
| 使用變焦功能 .....       | 27 |
| 使用特寫功能 .....       | 27 |
| 播放模式 .....         | 28 |
| 播放模式圖示 .....       | 28 |
| 檢視照片與視訊 .....      | 29 |
| 播放聲音檔案 .....       | 30 |
| 顯示檔案資訊 .....       | 30 |
| 使用縮圖模式 .....       | 31 |
| 檢視幻燈片播放 .....      | 31 |
| MP3 模式 .....       | 32 |
| MP3 模式圖示 .....     | 32 |
| 播放 MP3 .....       | 33 |
| USB 模式 .....       | 34 |
| 連接至個人電腦 .....      | 34 |
| 連接至印表機 .....       | 34 |

---

|                 |    |
|-----------------|----|
| 連接至電視 .....     | 34 |
| <b>使用設定選單</b>   |    |
| 照片選單 .....      | 35 |
| 照相模式 .....      | 35 |
| 影像尺寸 .....      | 36 |
| 場景模式 .....      | 36 |
| 色調 .....        | 37 |
| 影像品質 .....      | 37 |
| 白平衡 .....       | 37 |
| 對焦選擇 .....      | 38 |
| 曝光調整 (EV) ..... | 38 |
| 感光度調整 .....     | 39 |
| 測光模式 .....      | 39 |
| 日期標示 .....      | 41 |
| 攝影選單 .....      | 41 |
| 攝影與錄音模式 .....   | 41 |
| 視訊尺寸 .....      | 41 |
| 視訊影像品質 .....    | 42 |
| 播放選單 .....      | 42 |
| 刪除 .....        | 42 |
| 保護 .....        | 43 |
| 幻燈片播放延遲時間 ..... | 44 |
| 複製檔案至記憶卡 .....  | 44 |
| DPOF .....      | 44 |
| 設定選單 .....      | 45 |
| 日期和時間 .....     | 45 |
| 日期類型 .....      | 45 |
| 重設編號 .....      | 45 |
| 提示音 .....       | 46 |

|                                  |    |
|----------------------------------|----|
| 語言 .....                         | 46 |
| 省電模式 .....                       | 46 |
| 出廠設定 .....                       | 46 |
| 格式化 .....                        | 47 |
| USB 模式 .....                     | 47 |
| 電視 .....                         | 48 |
| <b>安裝軟體與驅動程式</b>                 |    |
| 驅動程式 .....                       | 49 |
| 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 ..... | 50 |
| 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   | 54 |
| <b>附錄</b>                        |    |
| 規格 .....                         | 58 |



# 1. 相機的介紹

---

閱讀本章節，瞭解有關 相機 的特點與功能。本章的說明也包括系統需求、包裝內容物和前視圖與後視圖。

## 1.1 系統需求

相機 需要一台有下列規格的主電腦：

- Windows® XP、2000、ME、98SE 作業系統
- Intel® Pentium 166 MHz CPU 或更快的 CPU
- 至少 32 MB 的 RAM
- 標準或 USB 1.1 連接埠或更新的 USB 連接埠
- 4 倍速 CD-ROM 光碟機或以上
- 至少 10 MB 的可用磁碟空間

---

**註：** USB 1.1 可讓您來回傳送檔案至主電腦，但是使用 USB 2.0 連接埠的傳送速度將遠快於 USB 1.1 連接埠。

---

## 1.2 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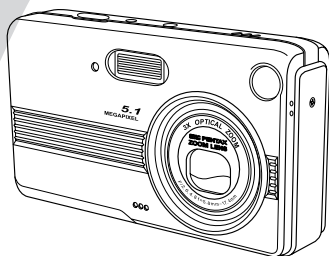
相機 的特點與功能包括：

- 數位相機 (510 萬像素)
- 數位攝錄機
- 抽取式磁碟
- MP3 播放器
- 錄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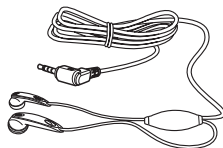
此外，相機 還有 3 倍光學變焦、4 位數位變焦與直接列印功能。

### 1.3 拆開包裝

相機包裝中應有下列所有項目。如果有任何項目遺漏或損壞，請立刻洽詢您的經銷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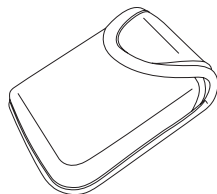
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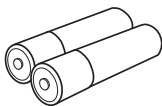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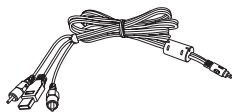
腕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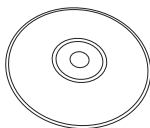
相機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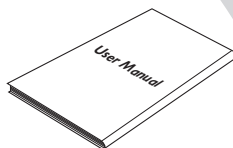
鹼性 AA 電池 x2



USB/TV-out  
連接線



CD-ROM  
(驅動程式與應用程式軟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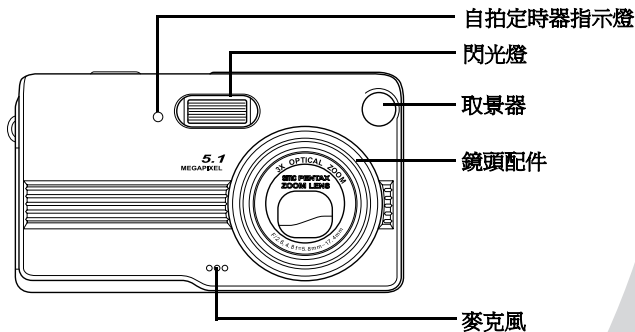


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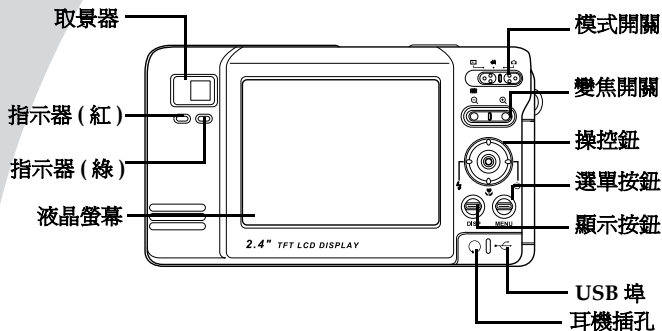
## 1.4 關於相機

請參閱下列各表格，使自己熟悉 相機 的各個按鈕與控制功能。

### 1.4.1 前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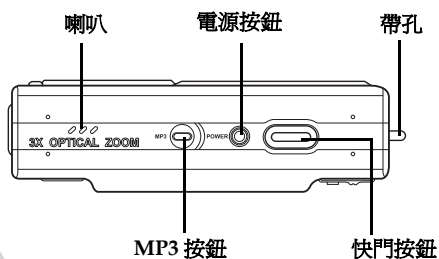


## 1.4.2 後視圖



註： 如需有關相機指示器的資訊，請參閱第 19 頁上的「關於指示器」。

## 1.4.3 頂視圖



## 2. 開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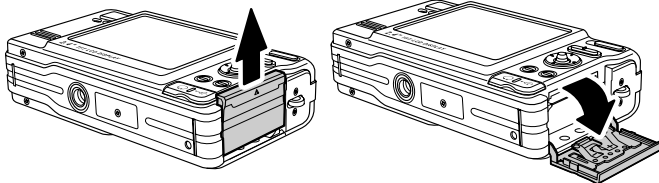
請閱讀本章節，瞭解如何開始使用 相機。本章節只包括基本功能。有關進階功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稍後的各章。

### 2.1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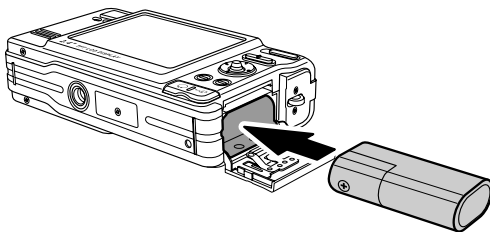
相機 可以使用標準的 AA 鹼性電池或 CR-V3 3V 鋰電池。

**註：** 依這裏的說明正確裝入電池。確定電池的極性正確。  
裝入電池的方式錯誤可能導致相機的損壞並造成起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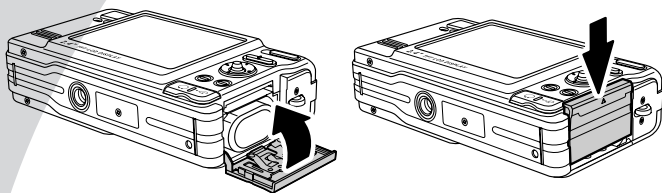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2. 如圖所示放入電池。



3. 關閉電池蓋。




---

**註：** 這裏的圖片顯示 CR V3 型的鋰電池。相機 也可以使用 2 顆 AA 鹼性電池。確定以正確的方式裝入電池。裝入電池的方向相反會造成產品損壞並導致起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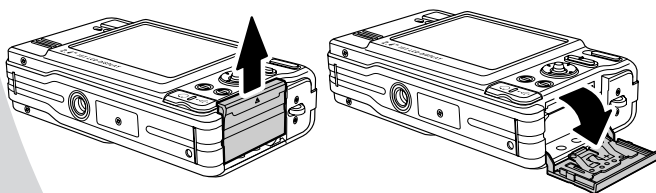
---

## 2.2 插入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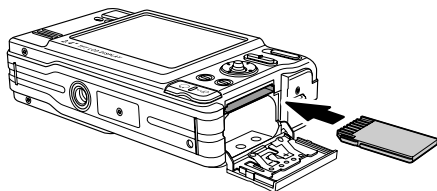
在 相機 中可裝入記憶卡，提供靜態影像、視訊、MP3 或其他檔案其他的儲存空間。

安裝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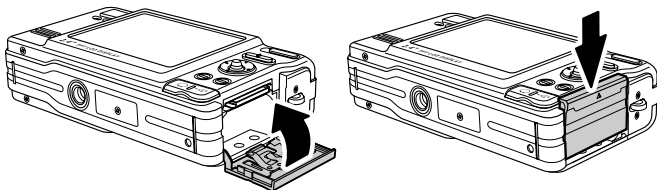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2. 如圖所示插入 SD 記憶卡。  
確定金色端點 如圖所示朝向上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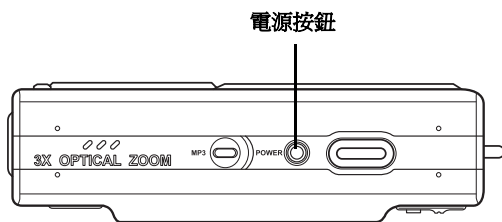


3. 關閉電池蓋。



## 2.3 第一次開啓電源

按住電源按鈕以開啓它。



## 2.4 開始使用之前

使用您的相機之前必須進行一些基本設定。

### 2.4.1 設定日期和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1. 依第 7 頁上的「第一次開啓電源」中的說明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3. 使用操控鈕選擇工具選單。



4. 使用操控鈕反白日期和時間選項。反白選項後，按下操控鈕。





1. 往左和往右移動按鈕以切換欄位，然後往上和往下移動以變更所選擇欄位中的值。
2. 按下操控鈕以儲存新設定值。
3. 按下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2.4.2 設定日期類型

設定日期類型：

1. 依第 7 頁上的「第一次開啓電源」中的說明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3. 使用操控鈕選擇工具選單。



4. 使用操控鈕反白日期類型選項。



5. 使用操控鈕選擇日期類型 **YMD**(年/月/日)、**MDY**(月/日/年)、**DMY**(日/月/年)。
6. 按下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並儲存設定。

### 2.4.3 設定提示音功能

設定提示音功能：

1. 依第7頁上的「第一次開啓電源」中的說明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3. 使用操控鈕選擇工具選單。



4. 使用操控鈕反白提示音選項。反白選項後，按下操控鈕。
5. 按下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並儲存設定。



## 2.4.4 設定語言

設定語言：

1. 依第 7 頁上的「第一次開啓電源」中的說明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3. 使用操控鈕 (左 / 右) 選擇工具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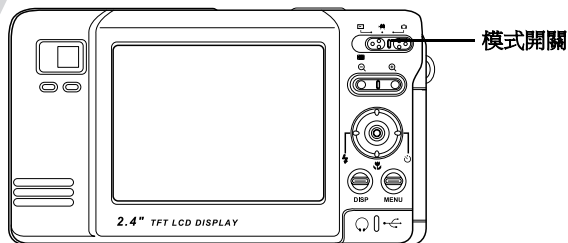
4. 使用操控鈕 (往下 / 往下) 選擇「語言」選項。



5. 使用操控鈕 (左 / 右) 選擇語言選項：英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義大利文、繁中、簡中、日本語。

## 2.5 變更模式

相機有三種操作模式：照片模式、攝影模式和播放模式。使用模式開關變更模式。



## 2.6 拍攝第一張照片

拍攝第一張照片之前，確定已先閱讀第 8 頁上的「開始使用之前」。

拍攝照片。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已在**照片模式**中。
2. 使用取景器或液晶螢幕為照片取景。
3.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將以唯一的檔案名稱自動儲存該照片。

## 2.7 拍攝第一段視訊

拍攝第一段視訊之前，確定已先閱讀第 8 頁上的「開始使用之前」。

拍攝視訊：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已在**攝影模式**中。
2. 使用取景器或液晶螢幕為視訊取景。
3. 按下快門按鈕開始錄製。
4. 再按一次快門按鈕可停止錄製。

將以唯一的檔案名稱自動儲存該段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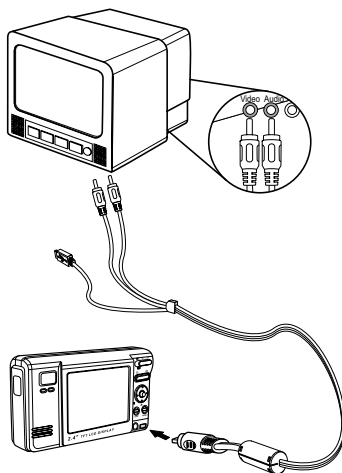
## 2.8 連接

請閱讀本章節，瞭解如何連接相機至主電腦和電視。另外還可以瞭解如何連接耳機以收聽 MP3 聲音檔。

### 2.8.1 連接至電視

如圖所示，連接相機至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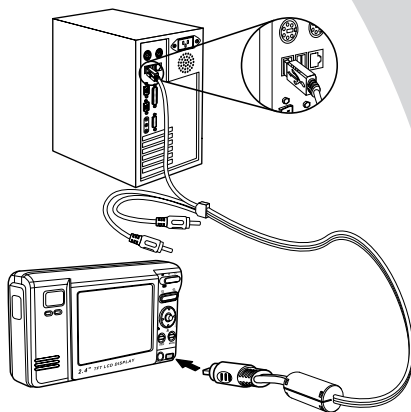
如需有關在電視機畫面上顯示影像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48 頁上的「電視」。



### 2.8.2 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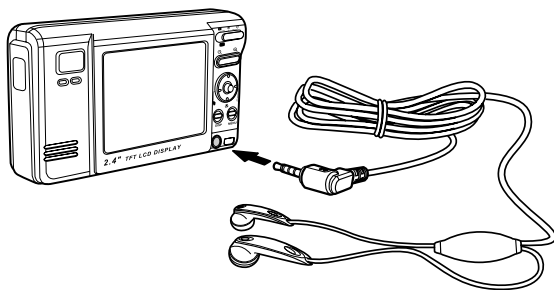
如圖所示，使用 USB 連接埠連接 相機 至主電腦。

如需有關連接至主電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47 頁上的「USB 模式」。



### 2.8.3 連接耳機

如圖所示，將耳機連接至 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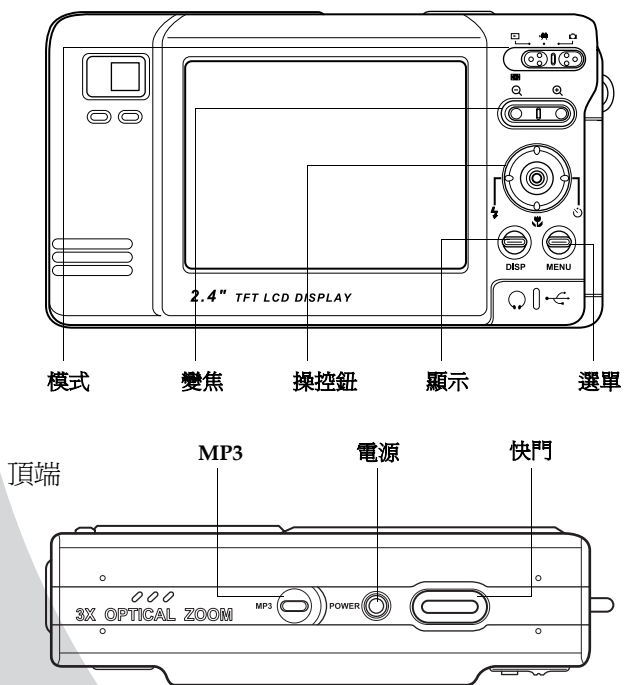


## 3. 使用相機

請閱讀本章節，瞭解如何使用 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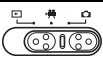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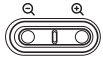
### 3.1 使用相機按鈕

所有按鈕都位於 相機 的頂端或背面。





關於每個按鈕功能的說明，請參閱下表。

| 按鈕                                                                                | 名稱  | 功能                                                               |
|-----------------------------------------------------------------------------------|-----|------------------------------------------------------------------|
|  | 模式  | 用於選取 <b>播放</b> 、 <b>攝影</b> 或 <b>照片</b> 模式。                       |
|  | 變焦  | 用於在 <b>照片</b> 或 <b>攝影</b> 模式中放大或縮小。用於在 <b>播放</b> 模式中增加或減少影像尺寸。   |
|  | 操控鈕 | 用於瀏覽 OSD 選單。在 <b>照片</b> 模式中，往左移動可變更閃光模式，往右移動可變更拍攝模式，往下移動可使用特寫功能。 |
|  | 顯示  |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模式。                                                      |
|  | 選單  | 按下以顯示主 OSD 選單。                                                   |
|  | MP3 | 按下以進入 <b>MP3</b> 模式。                                             |
|  | 電源  | 按下以開啓或關閉電源。                                                      |
|  | 快門  | 在 <b>照片</b> 模式中按下可拍攝照片，或在 <b>攝影</b> 模式中按下可啓動 / 停止錄影。             |

## 3.2 使用相機液晶螢幕

使用液晶螢幕顯示照片和視訊、檢視儲存在記憶體中的照片和視訊與瀏覽選單系統。

顯示目前設定的圖示也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3.2.1 變更液晶螢幕圖示顯示。

您可以決定不想要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哪些圖示，或是不需要液晶螢幕顯示任何圖示。使用**圖示**按鈕切換顯示模式。

開啓相機的電源後，液晶螢幕以出廠設定顯示圖示與照片。第一次按下**顯示**按鈕關閉圖示並且只顯示照片。第二次按下**顯示**按鈕完全關閉液晶螢幕顯示的影像。第三次按下**顯示**按鈕關閉所有的顯示。

---

**註：** 關閉液晶螢幕將會增加電池的使用期限。

---

### 3.3 關於指示器

下列各個表格說明指示器代表的含義。

| 照片模式   | 開啓電源 | 自拍 | 快門按鈕 | 閃光燈充電 |
|--------|------|----|------|-------|
| 前指示器   | ●    | *  | —    | —     |
| 後指示器 R | ●    | —  | *    | *     |
| 後指示器 G | ●    | —  | —    | —     |

| 攝影模式   | 開啓電源 | 錄製中 |
|--------|------|-----|
| 前指示器   | ●    | ●   |
| 後指示器 R | ●    | *   |
| 後指示器 G | ●    | —   |

| 播放模式   | 開啓電源 | 播放視訊中 | 播放聲音檔案 |
|--------|------|-------|--------|
| 前指示器   | ●    | —     | —      |
| 後指示器 R | ●    | —     | —      |
| 後指示器 G | ●    | ◎     | ◎      |

| MP3 模式 | MP3 讀取中 | MP3 播放 |
|--------|---------|--------|
| 前指示器   | —       | —      |
| 後指示器 R | *       | —      |
| 後指示器 G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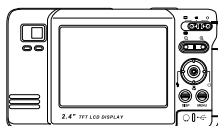
| USB/ 電視模式 | 連接 USB | 連接至電視 | 發生錯誤！     |
|-----------|--------|-------|-----------|
| 前指示器      | —      | —     | —         |
| 後指示器 R    | *      | *     | ↑*↓<br>↑* |
| 後指示器 G    | —      | —     |           |

圖解：

- - 指示器開啓，然後關閉。
- \* - 指示器閃爍中
- ◎ - 指示器穩定亮起

## 3.4 照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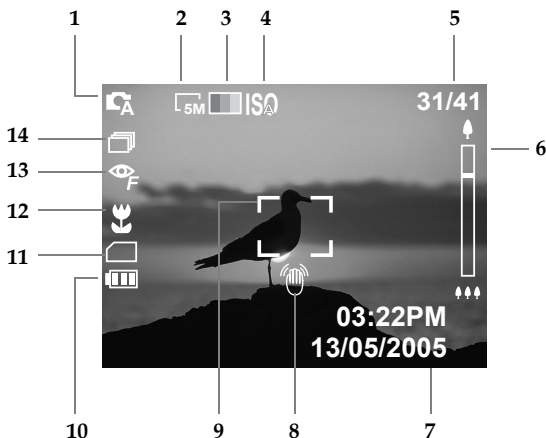
使用**照片**模式拍攝照片，然後將照片儲存在內部記憶體或SD 記憶卡中。模式開關在遠端右側位置時，相機在**照相**模式中。



模式開關

### 3.4.1 照片模式圖示

使用下列圖片瞭解**照片**模式圖示與符號。



關於每個圖示與符號的說明，請參閱下表。

|   | 圖示                                                                                                                                                                      | 說明            |
|---|-------------------------------------------------------------------------------------------------------------------------------------------------------------------------|---------------|
| 1 |   | 照片模式圖示，手動與自動。 |

|    | 圖示                                                                                  | 說明                                                                      |
|----|-------------------------------------------------------------------------------------|-------------------------------------------------------------------------|
| 2  |    | 照片尺寸。數字表示百萬像素值 8、5、4、3、2 或 VGA                                          |
| 3  |    | 色調模式。如果將相機設定為拍攝彩色照片，則此圖示以彩色顯示，如果設定為拍攝黑白照片，則以黑色兩種顏色顯示，設定為拍攝復古照片則以復古色調顯示。 |
| 4  |    | 感光度模式。未顯示任何數字時，表示感光度值是自動設定的值。若有顯示數字，表示是手動設定的感光度值。                       |
| 5  |    | 計數器顯示目前的拍攝張數和可拍攝張數。                                                     |
| 6  |    | 變焦指示器顯示目前的變焦狀態。                                                         |
| 7  |                                                                                     | 時間與日期顯示                                                                 |
| 8  |    | 相機震動警告。需要降低快門速度時，以低亮度顯示。                                                |
| 9  |    | 焦距區域。相機對焦在此符號中的區域。                                                      |
| 10 |   | 指示電池狀態。                                                                 |
| 11 |  | 記憶體指示器、SD 記憶卡或內部記憶體。                                                    |
| 12 |  | 表示相機在特寫模式中的特寫指示器。                                                       |

|    | 圖示                                                                                | 說明                                            |
|----|-----------------------------------------------------------------------------------|-----------------------------------------------|
| 13 |  | 閃光模式指示器。A 表示自動模式，F 表示強制閃光模式。有線條穿越的閃光圖示已關閉閃光燈。 |
| 14 |  | 拍攝模式指示器。拍攝模式可以拍攝單張、連拍或自拍。                     |

### 3.4.2 設定閃光燈

本相機有五種不同的閃光模式。若要切換閃光模式，往左按下操控鈕。以圖示顯示目前的閃光設定。

| 圖示                                                                                 | 說明                                            |
|------------------------------------------------------------------------------------|-----------------------------------------------|
|   | 已關閉閃光燈                                        |
|   | 自動閃光，僅在需要時啟動。                                 |
|   | 慢速同步閃光。設計用於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較慢關閉快門的閃光模式。              |
|   | 強制閃光，每次拍攝時都啟動閃光燈                              |
|   | 有自動去除紅眼功能的自動閃光。需要時自動啟動閃光，並且在拍照之前閃一次閃光以去除紅眼效果。 |
|  | 閃光燈一定啟動，而且在拍照之前閃一次閃光以去除紅眼效果。                  |

### 3.4.3 使用特寫功能

特寫功能可讓您拍攝距離鏡頭非常近的物體影像。在特寫模式中，您可以將物體的對焦距離拉近至 6 cm。不在特寫模式時，最小的對焦距離是 18 cm。使用本相機的特寫模式可拍攝距離相機 6 到 18 cm 的物體。

若要開啓特寫功能，請往下按操控鈕。將出現指示拍攝模式的圖示 。再往下按一次操按鈕以離開特寫模式。在攝影模式中使用特寫功能的方式和在照片模式中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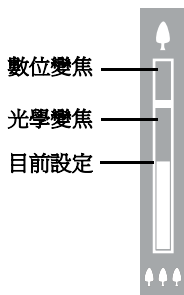
### 3.4.4 使用變焦功能

相機 配備有 3 倍光學變焦和 4 倍數位變焦功能。只能在**照片模式**和**攝影模式**中使用變焦功能。在**攝影模式**中時，必須在開始錄影之前設定變焦功能，因為在錄影時不能調整變焦功能。

按下變焦按鈕的右側以放大物體（拉近與物體的距離）。按下變焦按鈕的左側以縮小物體（拉遠與物體的距離）。

螢幕右側的變焦列指示變焦狀態。變焦列的橫列指示光學變焦停止和數位變焦開始的點。

光學變焦達到它的範圍極限後，由數位變焦接管變焦功能。您必須從變焦按鈕上移開您的手指，然後再按一次變焦按鈕以開始使用數位變焦功能。



### 3.4.5 拍攝模式與自拍定時器功能

相機 有三種拍攝模式：單張、連拍和自拍。每次按下快門時，單張模式拍攝一張照片。每次按下快門時，連拍模式會拍攝三張照片。

自拍定時器功能在按下快門的瞬間和實際拍攝照片的瞬間之間加入延遲時間，讓您可以拍攝自己的照片。



若要切換拍攝模式選項，往右按下操控鈕。將出現指示拍攝模式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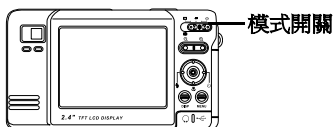
| 圖示                                                                                | 拍攝模式                            |
|-----------------------------------------------------------------------------------|---------------------------------|
|  | 單張拍攝模式，每次按下按鈕後拍攝一張照片。           |
|  | 連拍模式，每次按下快門後拍攝三張照片。             |
|  | 自拍模式在按下快門按鈕和拍攝照片之間加入 10 秒的延遲時間。 |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以正常方式按下快門按鈕。在拍攝照片之前，有 10 秒的延遲時間。在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時間的倒數。相機前面的紅色指示器閃爍，表示將要拍攝照片。指示器在倒數時間到達之前閃爍，然後在拍下照片時停止閃爍。

### 3.5 攝影與錄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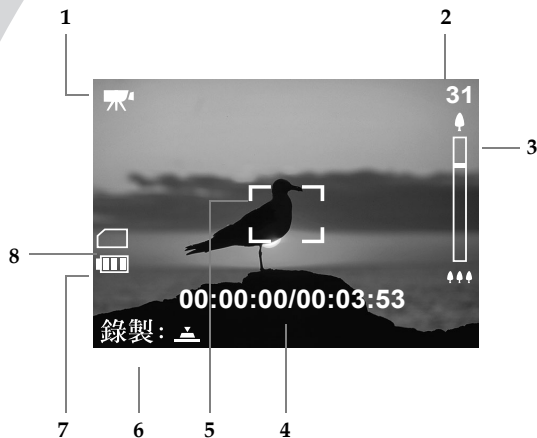
使用**攝影**模式錄影或錄音，然後儲存在內部記憶體或 SD 記憶卡中。模式開關在中央位置時，相機在**攝影**模式中。

如需有關如何切換錄音與錄影模式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41 頁上的「攝影與錄音模式」。



### 3.5.1 攝影模式圖示

使用下列圖片瞭解攝影模式圖示與符號。



關於每個圖示與符號的說明，請參閱下表。

|   | 圖示                                                                                                                                                                  | 說明                     |
|---|---------------------------------------------------------------------------------------------------------------------------------------------------------------------|------------------------|
| 1 |   | 攝影模式和聲音備忘錄圖示。          |
| 2 |                                                                                                                                                                     | 計數器顯示儲存在記憶體中的照片與視訊總數量。 |

|   | 圖示                                                                                | 說明                                          |
|---|-----------------------------------------------------------------------------------|---------------------------------------------|
| 3 |  | 變焦指示器顯示目前的變焦狀態。                             |
| 4 |                                                                                   | 計時器顯示目前視訊的已經過時間和全部的可錄製時間。                   |
| 5 |  | 焦距區域。相機對焦在此符號中的區域。                          |
| 6 |  | 錄製與停止模式。錄製時顯示 STOP( 停止 )，不錄製時顯示 REC ( 錄製 )。 |
| 7 |  | 指示電池狀態。                                     |
| 8 |  | 記憶體指示器、SD 記憶卡或內部記憶體。                        |

### 3.5.2 使用變焦功能

請參閱第 24 頁上的「使用變焦功能」。

### 3.5.3 使用特寫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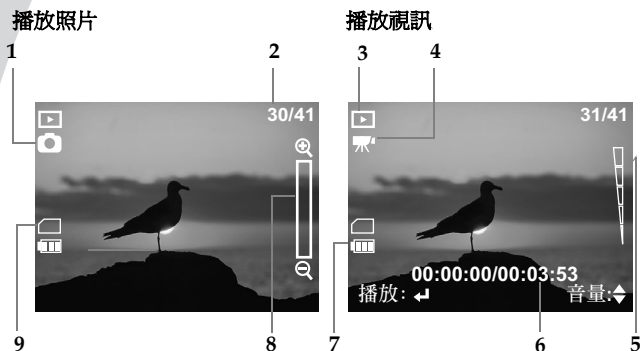
請參閱第 23 頁上的「使用特寫功能」

## 3.6 播放模式

使用播放模式檢視儲存在照機中的所有照片、視訊和聽取錄音。

### 3.6.1 播放模式圖示

請參閱下列圖片以瞭解播放模式圖示與符號。



關於每個圖示與符號的說明，請參閱下表。

|   | 圖示 | 說明                           |
|---|----|------------------------------|
| 1 |    | 照片模式圖示                       |
| 2 |    | 計數器顯示目前的拍攝張數和可拍攝相片張數 / 視訊數量。 |
| 3 |    | 播放模式指示器。                     |
| 4 |    | 攝影模式圖示                       |

|   | 圖示                                                                                | 說明                     |
|---|-----------------------------------------------------------------------------------|------------------------|
| 5 |  | 音量等級指示器 (僅限攝影模式)       |
| 6 |  | 顯示已經過時間和目前視訊總時間長度的計數器。 |
| 7 |  | 指示電池狀態。                |
| 8 |  | 變焦功能。使用變焦按鈕放大影像。       |
| 9 |  | 記憶體指示器、SD 記憶卡或內部記憶體。   |

### 3.6.2 檢視照片與視訊

檢視照片與視訊：

1. 開啟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最近的照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2. 使用操控鈕選擇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影像、視訊和聲音檔案。
3.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播放視訊和聲音檔案。
4. 往上和往下按操控鈕以調整檔案的聲音音量。
5. 使用變焦按鈕增加或減少照片的尺寸。
6. 使用操控鈕捲動尺寸太大而未符合螢幕尺寸的照片。

### 3.6.3 播放聲音檔案

播放聲音檔案的方式和播放視訊檔案的方式相同。檔案資訊將顯示在螢幕上。

### 3.6.4 顯示檔案資訊

根據出廠設定，在**播放**模式中檢視時，播放每個影像、視訊或聲音檔案的基本資訊。若要顯示有關目前所顯示影像檔案的詳細資訊，請按「顯示」按鈕。所有詳細資料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第二次按下顯示按鈕會從螢幕上刪除所有的檔案資訊。第三次按下顯示按鈕會再次顯示基本資訊。

---

**註：** 聲音和視訊檔案僅顯示基本資訊。按下顯示按鈕將會刪除螢幕上的資訊。再按一次顯示按鈕即可回復。

---

### 3.6.5 使用縮圖模式

根據出廠設定，在播放模式中，會以全尺寸播放顯示每個影像，但您可以在螢幕上一次顯示四個或九個縮略圖顯示影像。

使用縮略圖顯示模式：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最近的照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2. 按一下變焦按鈕的左側可在螢幕上顯示四個縮略圖顯示影像。再按一次變焦按鈕的左側可顯示九個影像。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影像。
4.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螢幕的全尺寸顯示反白的影像。
5. 按下左邊的變焦按鈕以返回縮圖檢視。

### 3.6.6 檢視幻燈片播放

相機 包含幻燈片播放功能。幻燈片播放以每張照片之間的預設延遲時間輪流播放每個影像。

檢視幻燈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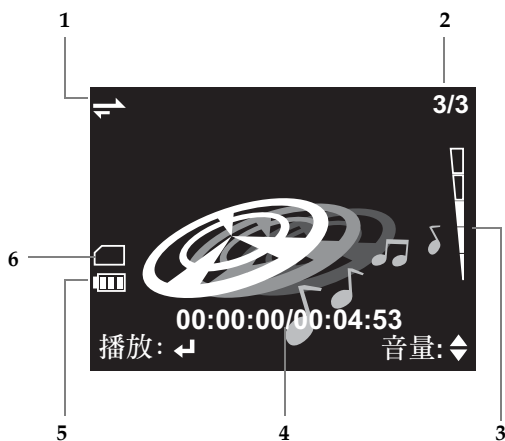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最近的照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2. 按下選單按鈕以顯示播放選單。
3. 使用操控鈕反白選單中的幻燈片播放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 1、3、5 或 10 秒的延遲時間。
5.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開始播放幻燈片。  
以每個影像之間的選取延遲時間逐一顯示儲存在記憶體中的每個影像。  
您可以隨時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停止播放幻燈片。

## 3.7 MP3 模式

相機 有內建的 MP3 播放器。可經由耳機或內部喇叭播放 相機上的 MP3 聲音檔案。

### 3.7.1 MP3 模式圖示

請參閱下列圖片以瞭解 **MP3** 模式圖示與符號。



關於每個圖示與符號的說明，請參閱下表。

|   | 圖示 | 說明                  |
|---|----|---------------------|
| 1 |    | MP3 模式圖示            |
| 2 |    | 計數器顯示目前的歌曲編號和歌曲總數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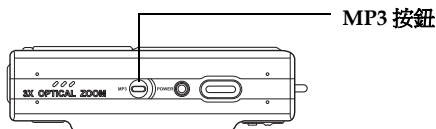


|   | 圖示                                                                                | 說明                       |
|---|-----------------------------------------------------------------------------------|--------------------------|
| 3 |  | 音量等級指示器。                 |
| 4 |  | 計時器顯示目前歌曲的已經過時間和全部的錄製時間。 |
| 5 |  | 指示電池狀態。                  |
| 6 |  | 記憶卡狀態指示器。                |

### 3.7.2 播放 MP3

進入 MP3 模式：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按 MP3 按鈕。



2. 往左和往右按下操控鈕以捲動儲存在記憶體中的 MP3 檔。
3.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播放 / 停止播放所選擇的 MP3 檔案。
4. 往上和往下按操控鈕以調高和降低音量。  
將逐一播放儲存在記憶體中的所有 MP3 檔案，直到完成播放最後一個為止。

---

**註：** 新增 MP3 檔案至相機記憶體或記憶卡時，必須將它們放在稱為 **MP3** 的資料夾中。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5 頁上的「連接至電腦」。

---

## 3.8 USB 模式

您可以使用 USB 模式連接至印表機或主電腦。連接至印表機或個人電腦之前，請參閱第 49 頁上的「安裝軟體與驅動程式」。

### 3.8.1 連接至個人電腦

使用 USB 連接線連接至個人電腦時，相機 將以兩台抽取式硬碟的形式顯示在 Windows 檔案總管中。一台是 相機 內部記憶體，另一台是迷你 SD 記憶卡。您可以使用與其他任何磁碟相同的方式拖放檔案至新的抽取式硬碟中。

另請參閱第 15 頁上的「連接至電腦」。

### 3.8.2 連接至印表機

您可以將 相機 連接至印表機，然後直接從相機上列印照片。使用與連接至個人電腦完全相同的方式，以 USB 連接線連接至印表機。若要列印影像至印表機上，請參閱第 44 頁上的「DPOF」。

## 3.9 連接至電視

您可以將 相機 連接至電視，然後從電視螢幕上檢視相機的影像。依照第 14 頁上的「連接至電視」中的說明連接電視與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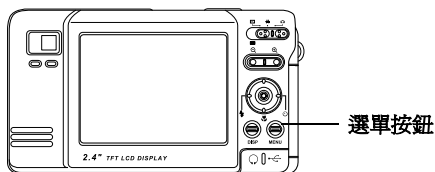
您必須將 相機 的電視系統設定成您當地的電視系統。請參閱第 48 頁上的「電視」。如果不知道您當地的電視系統，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 4. 使用設定選單

請閱讀本章節，瞭解如何設定 相機 和使用進階功能。

### 4.1 照片選單

相機在**照片**模式中且按下選單按鈕時，出現照片選單。



只能在**照片**模式中使用照片選單。

#### 4.1.1 照相模式

照相模式可以設定為「自動」或「手動」。設定為「自動」時，由相機設定感光度值、白平衡、測光模式和焦距。設定為「手動」時，由您決定這些設定值。

---

**註：** 在自動模式中，不會顯示場景模式、白平衡、焦距、感光度和測光模式的選單項目。

---

設定照相模式：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模式**」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自動」 或「手動」 模式。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2 影像尺寸

使用影像尺寸選項設定拍攝影像的尺寸。較大尺寸的影像包含更多內容，因而會使用更多的記憶體空間。

設定影像尺寸：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尺寸」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 、、、、、。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註：** 數字代表像素的數量。8M 表示 8 百萬像素，5M 表示 5 百萬像素。VGA 是 VGA 影像解析度，擁有 640 x 480 像素。

相機設定在 8M (8 百萬像素) 時，無法使用連拍模式。

---

### 4.1.3 場景模式

場景模式選項可以設定為手動 ，在手動模式之中必須以手動方式設定焦距、曝光值、感光度、測光模式和日期標示。另外還有很多可以自動設定這些值的預設場景模式選項。選擇預設的場景模式選項後，選單中的焦距、曝光值、感光度、測光模式和日期標示變灰色且無法變更。

---

**註：** 僅在照相模式設定為手動時，才能變更場景模式選項。請參閱第 35 頁上的「照相模式」。

---

設定場景：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場景模式**」選項。
  4. 使用操控鈕反白場景模式選項。
-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4 色調

相機可拍攝標準的彩色影像、黑白影像或看起來有復古色調和舊式外觀的影像。

變更色調設定：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色調**」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彩色、黑色或復古色。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5 影像品質

影像品質可設定為高、低或中。高影像品質的照片需要更多的記憶體空間。

設定照片影像品質：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影像品質**」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高、中或低影像品質。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6 白平衡

使用白平衡選項修正不同燈光情況中的色調。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時，相機自動補償光線情況中的色調。您也可以將白平衡設定為「陽光」、「陰天」、「燈泡」或「日光燈」。

---

**註：** 僅在照相模式設定為手動時，才能變更白平衡選項。  
請參閱第 35 頁上的「照相模式」。

---

設定白平衡：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白平衡**」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自動」、「陽光」、「陰天」、「燈泡」或「日光燈」。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7 對焦選擇

使用對焦選擇選項決定相機對焦的位置。對焦選擇可以設定在「中央」、「左」、「右」、「上」或「下」。

---

**註：** 僅在照相模式設定為手動時，才能變更對焦選擇選項。請參閱第 35 頁上的「照相模式」。

---

設定對焦選擇：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對焦選擇**」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中央 、左 、右 、上  或下 .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8 曝光調整 (EV)

使用曝光、補償值設定變更照片的曝光度。通常這個值會設為 0，但如果您可能會想要增加曝光，以便使用強烈的背光照亮物體，或是在拍攝很亮的物體時減少曝光。

設定補償值：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曝光值**」選項。
4. 使用操控鈕往上和往下移動滑鈕的刻度。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9 感光度調整

感光度值相當於底片相機上的底片速度設定。在明亮的情況中，您需要低感光度底片。相對地，在低亮度的照明情況中則需要高感光度底片。設定為自動時，相機自動設定感光度值。

---

**註：** 僅在照相模式設定為手動時，才能變更感光度選項。  
請參閱第 35 頁上的「照相模式」。

---

設定感光度值：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感光度**」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自動 **ISO**、ISO 100 **100**、ISO 200 **200** 或 ISO 400 **400**。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10 測光模式

使用測光模式選項決定如何使用相機的測光功能計算照片的曝光。可將測光模式設定為全場景平均值、中央重點測光值或場景中央的點測光值。

---

**註：** 僅在照相模式設定為手動時，才能變更測光模式選項。請參閱第 35 頁上的「照相模式」。

---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測光模式**」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平均測光」、「中央重點測光」或「點測光」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1.11 日期標示

如有需要，使用日期標示功能在拍攝的影像上列印日期。

設定日期標示功能：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照片**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日期標示**」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開或關。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2 攝影選單

#### 4.2.1 攝影與錄音模式

相機在攝影模式中時，可將它設定成錄製含有聲音的影像，或是錄製不含影像的聲音。

設定攝影和錄音模式：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攝影**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模式**」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視訊  或聲音 .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2.2 視訊尺寸

使用視訊尺寸選項決定所拍攝視訊的畫面尺寸。越大的畫面尺寸需要越多的記憶體儲存空間。

設定影像尺寸：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攝影**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尺寸**」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 QVGA 。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2.3 視訊影像品質

視訊影像品質可設定為「高」、「低」或「中」。高影像品質選項需要更多的記憶體儲存空間。

設定視訊影像品質：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攝影**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影像品質**」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高」、「中」或「低」。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3 播放選單

使用播放選單管理儲存在 相機 記憶體或迷你 SD 記憶卡中的檔案。

### 4.3.1 刪除

使用刪除功能刪除儲存在目前記憶體中的一個或所有檔案。

刪除檔案：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刪除**」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擇「單一」或「全部」。
5.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進行確認。

如果正在刪除所有的檔案，會顯示一則要求您確認動作的訊息。使用操控鈕反白**是**，然後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進行確認。

將刪除目前儲存媒體中的所有檔案，或如果您選擇刪除單一檔案，則只會刪除最後一個檢視的檔案。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註：** 刪除之前，確定您有備份檔，否則一刪除檔案後就再也無法回復檔案。無法刪除已受保護的檔案。如需有關檔案保護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43 頁上的「保護」。

---

### 4.3.2 保護

使用保護選項保護檔案免於意外遭到刪除。

保護一個檔案或多個檔案：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保護**」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擇「保護目前的檔案」、「解除保護目前的檔案」、「全部保護」、「解除全部保護」。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註：** 無法刪除已受保護的檔案。若要刪除已受保護的檔案，您必須先解除檔案的保護。

---

### 4.3.3 幻燈片播放延遲時間

使用幻燈片播放延遲時間選項設定以幻燈片播放每個影像之間的間隔時間。延遲時間可以設定為 10 秒。如需幻燈片播放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31 頁上的「檢視幻燈片播放」。

設定幻燈片播放延遲時間：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幻燈片播放**」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10 秒」。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3.4 複製檔案至記憶卡

使用複製檔案至記憶卡選項複製內部記憶體的內容至迷你 SD 記憶卡。

複製內部記憶體的檔案至迷你 SD 記憶卡：

1. 插入 SD 記憶卡，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複製檔案至記憶卡**」選項。
4.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確認動作。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3.5 DPOF

使用 DPOF (數位影像列印格式) 功能標示儲存在記憶卡中附有列印資訊的照片。您可以標示所有要列印的照片，或是只標示目前的照片。您也可以選擇列印份數和是否加入日期與時間。

DPOF 需要記憶卡。標示出要列印的所有影像後，取出記憶卡並拿到照片沖洗店列印，或是使用 DPOF 相容的印表機列印。

列印影像：

1. 開啓相機的電源，然後確定它在「**播放**」模式中。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DPOF**」選項。
4. 使用操控鈕選取「**DPOF 一個**」或「**DPOF 全部**」。
5.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確認動作。
6. 使用操控鈕選擇是否在列印的影像上加入日期和時間。
7.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確認動作。
8. 使用操控鈕設定想要的份數。
9.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確認動作。已儲存 DPOF 資料。
10.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4 設定選單

從任何照相模式上都可以使用設定選單，而且可以用於設定各種相機功能。

### 4.4.1 日期和時間

請參閱第 8 頁上的「設定日期和時間」。

### 4.4.2 日期類型

請參閱第 9 頁上的「設定日期類型」。

### 4.4.3 重設編號

使用重設編號功能將檔案名稱編號重新設定為 0。

重設檔案編號：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重設編號**」選項。
5. 使用操控鈕選擇「000」或「繼續」。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4.4 提示音

請參閱第 10 頁上的「設定提示音功能」。

#### 4.4.5 語言

請參閱第 11 頁上的「設定語言」。

#### 4.4.6 省電模式

在一段時間不使用後，使用省電模式功能自動關閉相機以節省電源。您可以選取不使用的時間為「3 分鐘」、「5 分鐘」或「10 分鐘」，或是關閉省電模式功能。

設定省電模式功能：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省電模式**」選項。
5. 使用操控鈕選擇「關閉」、「3 分鐘」、「5 分鐘」或「10 分鐘」。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4.7 出廠設定

使用出廠設定選項將所有設定值重新設定成出廠設定值。

重新設定為出廠設定值：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出廠設定**」選項。
5. 按下操控鈕的中央位置以確認動作。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4.8 格式化

使用格式化選項格式化目前的儲存媒體。格式將刪除儲存媒體中的所有檔案。

格式化目前的媒體：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格式化**」選項。

#### 4.4.9 USB 模式

使用 USB 模式決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或主電腦。連接至個人電腦時，相機可作為抽取式磁碟，然後在相機和主電腦之間傳送檔案。連接至相容的印表機後，可以從相機上直接列印影像。

設定 USB：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USB 模式**」選項。
5. 使用操控鈕選擇「個人電腦」或「印表機」。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4.4.10 電視

使用電視選項設定適用於您當地的電視系統。

設定電視系統：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2. 按下選單按鈕
3. 使用操控鈕反白設定選單圖示。
4. 使用操控鈕反白「**電視**」選項。
5. 使用操控鈕選取 PAL 或 NTSC。
6.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以離開選單。



## 5. 安裝軟體與驅動程式

請閱讀本章節，瞭解如何安裝 相機 的驅動程式與軟體。

### 5.1 驅動程式

如果您的作業系統是 Windows 98SE 或 Windows ME，您將只需要安裝 相機 的驅動程式。Windows 2000 和 Windows XP 是隨插即用作業系統，而且不需要以手動方式載入驅動程式。

載入驅動程式

1. 將隨附的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2.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執行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Mgr.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3. 按一下安裝按鈕安裝驅動程式。
4. 請依照螢幕畫面上的指示。

5. 使用第 15 頁上的「連接至電腦」中說明的隨附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與電腦。

---

**註：** 連接相機與執行 Windows 2000 或 Windows XP 作業系統的主電腦時，依上述步驟 5 中的說明連接相機，然後電腦將會自動安裝驅動程式。

---

驅動程式已安裝到連接的相機內時，相機記憶體和裝入的迷你 SD 記憶卡將顯示為 Windows 檔案總管中的抽取式硬碟。以和一般磁碟相同的方式拖曳並放下檔案。

## 5.2 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

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 是一款編輯視訊的進階軟體應用程式。

安裝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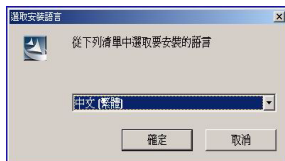
1. 將隨附的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2.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執行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Mgr.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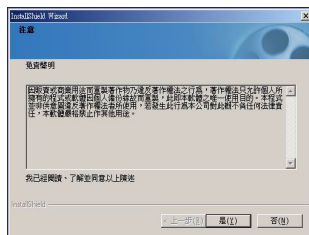


安裝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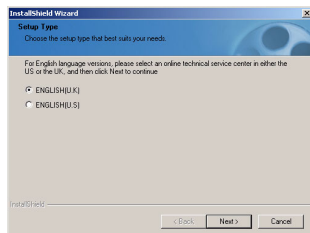
3. 按一下安裝按鈕，開始依螢幕畫面指示的安裝程序。
4. 選擇語言，然後按「確定」。



5. 請閱讀法律免責聲明，如果您同意請按「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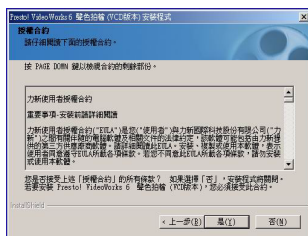
6. 若選擇語言為英文，則另外還需要選取所需的英文版本。



7. 按一下「下一步」以繼續。



8. 按一下「是」同意授權合約。





12. 完成設定時顯示下列訊息。按一下 **OK**。



13.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如果想要檢視讀我檔，請勾選核取方塊。



14. 連接某些像相機的裝置時，可設定自動啟動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使用這裏顯示的設定畫面確定哪些裝置會影響聲色拍檔 Presto! Video Works 6。



啟動應用程式後，可在說明檔中找到更多有關 Presto! Video Works 6 聲色拍檔的資訊。

## 5.3 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是一套先前的照片編輯軟體應用程式。

安裝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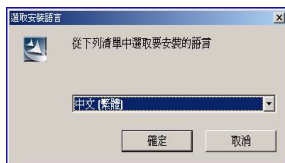
1. 將隨附的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2.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執行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Mgr.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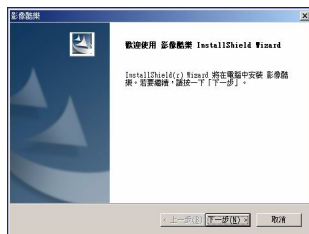


3. 按一下安裝按鈕，開始依螢幕畫面指示的安裝程序。

4. 選擇語言，然後按「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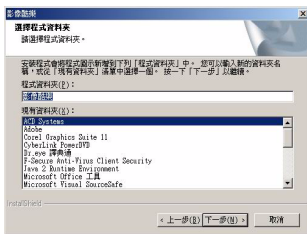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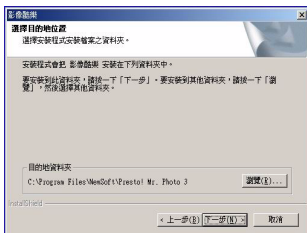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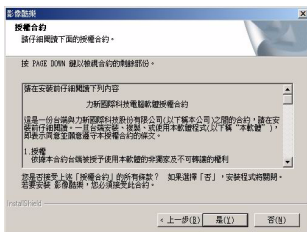
5. 按一下「下一步」開始安裝。



- 按一下「是」同意授權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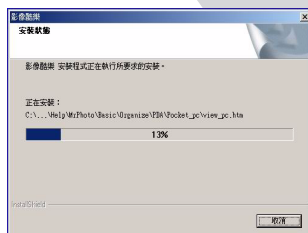
- 按一下「下一步」選取預設的安裝目錄，或按「瀏覽」選擇您自己的其中一個安裝目錄。

- 按一下「下一步」選取預設的選單項目，或輸入新的資料夾名稱。





指示安裝進度的狀態列。



9. 連接某些像相機相機的裝置時，可設定自動啟動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使用這裏顯示的設定畫面確定哪些裝置會影響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10.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



啟動應用程式後，可在說明檔中找到更多有關影像酷樂 Presto! Mr. Photo 3 的資訊。

## 附錄

## 規格

| 一般        |                                                                                        |
|-----------|----------------------------------------------------------------------------------------|
| 影像感應器     | Panasonic 5.3 百萬像素 CCD 感應器                                                             |
| 主動像素      | 510 萬像素                                                                                |
| 儲存媒體      | 內建 32 MB 快閃記憶體<br>SD/MMC 記憶卡 (32/64/128/256/512 MB/1GB)                                |
| 感應器靈敏度    | 自動，感光度 100、200、400，使用者定義                                                               |
| 鏡頭        | 3X 光學變焦鏡頭<br>廣角：F=5.8 mm, F2.6 ~ F4.8<br>望遠：F=17.4 mm, F4.3 ~ 7.6                      |
| 拍攝範圍      | 0.4m ~ 無限<br>0.06m (特寫)                                                                |
| 靜態影像      | 格式：JPEG (EXIF)、DCF、DPOF、直接列印 (DPS)<br>影像解析度：VGA、2M、3M、4M、5M、8M (軟體插補)<br>影像品質：最佳、標準、基本 |
| 影片片段      | MPEG4<br>320 x 240 像素，30 fps。                                                          |
| 聲音        | 支援 MP3 聲音格式                                                                            |
| 變焦        | 3 倍光學變焦，4 位數位變焦                                                                        |
| 液晶 TFT 螢幕 | 2.4 吋高解析度 TFT (480 x 234 像素)                                                           |
| 取景器       | 即時影像光學取景器                                                                              |

| 一般     |                                                       |
|--------|-------------------------------------------------------|
| 閃光燈    | 0.9 ~ 2.5m 範圍<br>關 / 自動 / 強制 / 慢速同步 / 強制消除紅眼 / 自動消除紅眼 |
| 白平衡    | 自動 / 陽光 / 陰天 / 燈泡 / 日光燈                               |
| 曝光值補償  | -2.0 EV ~ +2.0 EV ( 以 0.2 EV 間距 )                     |
| 自拍定時器  | 10 秒                                                  |
| 電腦介面   | USB 2.0，全速                                            |
| 電視輸出格式 | NTSC/PAL                                              |
| 快門     | 機械式和電子式快門<br>8 ~ 1/2000 秒                             |
| 自動關機   | Off 3、5 或 10 分鐘 ( 使用者定義 )                             |
| 電源     | 2 顆 AA 鹼性電池、CRV3 相容                                   |
| 尺寸     | 102 x 59 x 28 mm                                      |
| 重量     | <136g ( 不含電池 )                                        |

